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

育局)

承辦人: 職務代理人 吳萟秦 電話: 04-22289111#54612

電子信箱: chin17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太平區頭汴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
發文字號:中市教特字第113002290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三 (38704000E 1130022900 ATTACH1.pdf)

主旨:有關本局辦理「本市113學年度國小一年級特殊教育新生 入學體驗營」案,更正附件資料,請貴校(園、中心)轉知 即將就讀國小一年級之新生家長相關活動資訊,請查 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3月14日中市教特字第1130021089函(諒達) 辦理。
- 二、前函說明三略以:各場次時間及地點請參酌招生簡章,更 正附件簡章之第5場次承辦學校—豐原區豐村國小聯絡電 話:04-25222468,分機轉750,餘同前函說明及附件辦 理。
- 三、檢附修正後「招生簡章」,或逕至逕至本局全球資訊網 (http://www.tc.edu.tw/)→科室業務→特殊教育科→國小一年級特殊教育新生入學體驗營專區下載。

18. A.



國民小學、蔵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蔵格高級中學小學部、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附設臺中市私立明德幼兒園

副本:臺中市政府社會局(含附件)、本市各區兒童發展社區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市中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特殊教育科(含附件)。



